了解 “举报人” 和 qui tam 案件

了解举报人或 **Qui Tam** 案件
许多客户（及潜在客户）询问我们 qui tam 举报案的流程——需要多长时间，是否与其他类型的民事诉讼类似、政府的作用、 美国证据开示制度、等等。这篇文案只是一个概述。如果您依存疑惑，我们很乐意与您近一步、详细地讨论该整个过程。最关键的一点是， 作为举报人既需要勇气，又需要耐心。 这是一个漫长的过程。 但如果你成功了，便有机会获得丰厚的经济回报。

术语
当您初步考虑是否要成为举报人时，您会听到某些术语的运用。首先是“举报人”这个词。虽然大多数人都能成为举报人，这个词通常指潜在公司内部，掌控内幕信息、不认可公司欺诈行为，愿意挺身而出的员工。 “举报人”也译为 “起诉者” 和 “叙述者”。

这种法律诉讼类型——民事诉讼——被称为**“qui tam”**案件。 “qui tam” 是拉丁语，“代表国王起诉的人”。从技术上讲，举报人代表被骗金钱的政府提起法律诉讼（在中世纪英国，此类诉讼是代表国王提起的）。 最后，您会听到“虚假索赔法”一词。 自 1863 年起就有一项联邦《虚假申报法》。根据该法，当联邦资金受到威胁时，就会提起诉讼。当涉及联邦资金时，各州的法律几乎相同。

律师咨询
大多数人在决定是否要起诉前，都希望咨询法律方面的问题。这是一个明智的决定。 在您联系我们后 24 小时内——无论是通过电话、WhatsApp、电子邮件还是填写我们网站上的表格，我们都会回复并安排初次会议 （面对面或者 Zoom 会议）。 该谈话是保密的、免费的，并受律师-当事人特权的保护。 在这次会议期间，我们将仔细聆听并收集有关您潜在案例的详细信息。这是您讲述事情经过的机会； 我们要求您详细说明您所掌握涉嫌欺诈的证据。 我们的律师将评估您案子的可诉性并于您讨论相关的法律程序。

一次会议可能不够。 我们希望保持联系——无论是面对面还是通过视频来更深刻的了解案件的细节，最好地为您制定策略。

启动案例
一旦我们觉得您的案子有可诉性，我们将准备三份提交给政府的书面文件。 这些文件会整理您拥有的证据和我们需要阐述的故事 （至于哪个政府机构或代表人取决于案件的性质）。 虽然这三个文件是分开发的，它们在很多方面都有重叠。 这三个文件是：

1. 备案前信函
   案件从提交投诉正式开始。 但首先，我们的律师将准备一份备案前信函。 该文件是私下发送给政府的，并有多种用途。 它通知政府举报人提出投诉的意图，总结了支持涉嫌违规行为的关键证据，并包括记录欺诈行为的证据。

   我们出于多种原因准备预申请信。 首先，它提醒政府很快就会收到投诉：大多数人都希望收到有关新案件的提醒。 其次，我们能够预览你所要称述的“故事”。 有

时，政府律师会以具体问题回复预提交信——这通常是关于我们需要在投诉本身中澄清或扩展的内容的良好反馈。 第三，它表明您是重要信息的来源。

2. 刑事控告书
   我们的律师会将案件总结成一份名为“刑事控告书”的正式文件。 该文件通常不附有展示证据。 刑事控告书在提交给法院的时候会盖上公章；密封。密封意味着起诉书及其实际提交的文件对被告、公众和媒体保密——通常持续几个月到一年。这与传统的民事诉讼案件有很大不同。 在案件处于密封状态时，您和您的律师都不能与任何人谈论此案——不能与媒体、朋友，甚至被告的律师。

   与“送达”给被告的普通投诉（告诉他们他们正在被起诉）不同，密封的 qui tam 案件是送达给政府的。 政府能在上诉前秘密调查刑事控告书中的指控。“密封”的盖章示意：本案在政府调查期间不予外界公布。

3. 披露声明
   如同备案前信函一样，该文件是私下、直接发给政府的。 它总结了关键证据并包括展示证据。 换句话说，披露声明为政府提供了决定是否要诉讼及追究此案的重要信息。

政府的调查

一旦我们提出投诉并提交披露声明，政府会在案件处于密封状态时对其进行调查。政府通常会采取一下几种行动：

1. 政府对指控和证据的审查
   政府对举报人的指控进行彻底审查。 该审查包括对投诉的评估以及披露声明中提供的证据。
2. 延长封印期限
   尽管 qui tam 投诉最初会被密封 60 天（让政府调查并决定是否代表美国起诉），但这 60 天的期限几乎总是会延长，以便为综合评估提供更多时间。 对于延长期限可以持续多长时间，没有标准时间。 但在几乎所有举报人证据确实的情况下，封印都会延长至少一年，长达两三年。 综上所述，这是一个漫长的过程。 潜在的举报人需要做好心里准备。
3. 与举报人合作
   政府调查人员可能会选择在保密期间联系举报人，采集更多信息及查阐明问题。此类会议、信件依然保密。 政府和举报人之间的合作会加强案例的说服力，帮助政府决定是否代表美国提起诉讼。

正式调查

政府有不同调查方式，其包括民事诉讼常见的手段和专属政府的手段：

1. 采访
   政府可能会采访与案件有关的个人。 这包括在职或离职的员工、高管和其他相关方。 访谈的目的是收集文件中并不显然易见的信息。
2. 传票
   政府可以发出传票，强制甲方出示文件、出庭应诉。

3. 证人陈述/证词
   这涉及与欺诈有关的证人或当事人在庭外宣誓的口头证词。 证词使政府能够在宣誓后收集信息并深入了解涉嫌的欺诈活动。
4. 专家分析
   法务会计师和行业专家能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他们的专业知识有助于分析复杂的金融交易和特定领域的知识、产权，和规则。

政府决定是否代表美国的利益提起诉讼
在评估案件的性质、实力后，政府通常采取一下四种行动：

1. 和解
   如果吹哨人提供的资料有说服力，政府将解封案件、代表美国的利益提起诉讼，及通知被告方。若被告方因证据的悬殊或其他原因不愿上庭接受审判，那他通常会与政府私下讨论和解方案。

   根据《虚假陈述法》，被告可能要承担三倍赔偿责任。 这意味着，如果欺诈的实际损失为 1000 万美元，政府可以收取 3000 万美元，外加额外罚款。 和解谈判的目的是在不进行审判的情况下达成协议，以较低的金额作为赔偿并且承诺停止欺诈行为。 和解的赔偿金通常是原告实际损失金额的两倍。
   举报人通常会获得总赔偿金额 15% 至 25% 的奖励。
2. 政府代表美国的利益上诉
   如果被告方拒绝和解，政府可以选择代表美国的利益进行诉讼，出庭受审。政府会与举报人和举报人的律师保持联系；在庭审过程中，大部分需要的法律工作由政府承担。

   政府能获得原告实际损失金额的三倍，外加罚款。 举报人通常会获得总赔偿金额 15% 至 25% 的奖励。
3. 独立诉讼
   如果案件有实力，但政府拒绝代表美国的利益上诉，我们的律师可以在诉讼中代表美国的利益。 我们也可以挽回高达三倍的损失金额。 同时，举报人通常会获得总赔偿金额 25% 至 30% 的奖励。 为何政府会拒绝看似有实力的案件？原因有几点：
   -

     赔偿金低和资产追回方面的问题
     如果与起诉所需的资源相比，案件的潜在赔偿金额偏低，或政府认为他在资产追回方面会面临难以克服的问题，政府可能会放弃代表美国的利益上诉。追查案件的成本效益是一个重要的考虑因素。
   - 公共政策考虑
     如果政府认为该问题领域不够重要，则可以决定拒绝参与此案。 或者政府最近在同一个领域以代表美国的利益上诉相似的案子。
4. 解雇
   虽然这种情况略为罕见，但有时举报者提供的信息是错误的。 政府会决绝追求此案件。 我们也会做同样的决定。 如果案件基于不正确的法律理论，或者举报人掌握的证据一来没有被告方提供的证据有说服力，二来产生矛盾，政府在进行保密调

查的过程中会告并且建议我们放弃此案。 事实上，即使我们不同意政府的结论并想追究此案，政府仍然有权销案。

结论

我们知道，作为举报人挺身而出并不容易。 这是一件既杂复、既有压力，既需要时间的事情。 我们深厚的经验和决心来支持您、保护您，和帮助您取得最心仪的结果。

我们会耐心的聆听你的故事。 我们将为会成为您坚实的后盾，并让您做好充分的心里准备。 不论在法律程序的哪一个阶段——案件进展、政府调查、法律备案、诉讼及或解——我们都会尽最大的努力帮您取得胜利。